

证券代码：688338

证券简称：赛科希德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须知	2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4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6
议案一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二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三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4
议案五 《关于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5
议案六 《关于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7
议案七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0
议案八 《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1
议案九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2
议案十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2
议案十一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53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当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六、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

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会议期间，禁止录音录像，请予以配合。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10 点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 7 号院 1 号楼 8 层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仕明先生
- 5、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合
-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布投票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董事会拟制了《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董事会本年度工作重点和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2020 年总结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在疫情和政策双重影响下，医疗器械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方面，新冠疫情给企业带来了物料短缺、物流阻断、生产与营销工作组织困难等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医保控费力度加大，医疗器械产品进口替代机遇全面展现。

公司始终秉承“成功源自专一，服务创造价值”的核心价值观，持续聚焦血栓与止血体外诊断行业的创新与发展，坚持科创开拓，持续开展诊断新技术发展、新产品开发等工作；面对疫情，公司及时组织复工复产，积极捐赠产品参与抗疫工作，同时推动精细化管理，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员工团结一致、共同努力，克服了疫情影响，实现了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等经营指标基本保持稳定。截止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40,146.5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615.20 万元，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状况稳健。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239.84 万元，同比下降 3.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8.84 万元，同比下降 2.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15.16 万元，同比增长 1.78%。

公司基于现有核心技术平台不断进行产品和技术创新，积极加快在研项目的

研发进程；同时依据临床需求和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优化改进已有产品体系，以满足市场需求。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团队能力建设，优化研发管理流程，提高研发团队工作效率，夯实公司科创能力基础。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59号），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412,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2,774.4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92,426.96 万元。公司 2020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借助注册制改革东风，正式迈入资本市场，以推动企业未来快速、可持续发展。

二、2020 年董事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董事会严格履行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审批决策程序，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10 次。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2020-2-2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捐赠仪器支持新冠肺炎防控工作的议案；
2020-2-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11、关于批准报出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2、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3、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关于召集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3-31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第十次会议	2、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4-2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0-5-2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7-1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2、关于公司日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8-2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日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10-1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4、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10-2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11-2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4、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2、召集股东大会并履行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4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决议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实施完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2020-3-2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4-15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5-1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0-6-5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0-11-2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具备工作所需财务、法律及专业知识，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第二部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

境的情况下，公司将努力保持健康发展的态势，各项经营指标争取持续增长，同时董事会还将推进以下工作：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规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同时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2、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3、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4、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维护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开展工作，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报告人：董事长吴仕明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同时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现提交《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宗旨，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忠实、勤勉、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现将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独立董事3名。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发生变动。

（一）独立董事简介

张婕女士，中国国籍，1953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医学检验专业。1982年12月至1986年10月任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内科住院医师；1986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北京大学第三医院检验科主任医师、主治医师；2019年2月至今任北京大学国际医院检验科主任医师。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娜女士，中国国籍，1981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研究生，毕业于复旦大学。2009年6月至2012年6月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学博士后；2012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产业安全研究中心会计学博士后；2012年6月至今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苏德栋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出生，无境外居留权，刑法学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北京大学。2002年8月至2004年7月任职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04年8月至2013年2月任北京市国方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佑律师事务所、北京世联新

纪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3年3月至今任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合伙人。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关于独立性的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我们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内，我们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在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召开前，我们对会议相关审议事项进行较为全面的调查和了解，并在必要时向公司进行问询，公司能够积极配合并及时进行回复。在会议召开过程中，我们就审议事项与其他董事进行充分讨论，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我们对2020年度董事会的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审议的所有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并在会前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会议材料，深入了解具体情况，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行使独立董事权利。

1、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婕	10	9	0	1	0	否	5
张娜	10	10	0	0	0	否	5
苏德栋	10	9	0	1	0	否	4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我们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各

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根据公司各董事的专业特长，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委员、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7次，战略委员会1次，提名委员会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我们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分别积极参加了各自所在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召开的历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均亲自参加了相关会议，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切实履行了独立公示的责任与义务。

（二）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配合我们的工作，与我们保持经常性的沟通，及时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使我们能够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动态，并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同时，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送达我们每一位独立董事。公司竭尽所能地为我们履行独董职责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度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相关事项进行认真了解和核查后，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4,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2、《关于公司日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日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使用日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关于公司2020年10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地点及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经营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实施。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未违反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关于公司2020年11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100Z0619号《关于北京赛

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求，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 29,803,976.24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46,380.13 万元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血栓与止血产品生产及研发一体化项目，借款期限为 3 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3、《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已对王海先生的个人简历进行了核查，认为王海先生符合上市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资格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聘任王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四、 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我们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遵循客观、公正、独立、诚信的原则，以及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独立作用，

为董事会提供具有建设性的意见，为推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了应有的努力。

2021年，我们将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与义务，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强化对社会公众股东的保护意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给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张娜、张婕、苏德栋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6日

议案三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法律、法规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提交《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监事会成员参加了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监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2020-2-10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批准报出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8、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3-31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2020-4-27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0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0-5-20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0-7-15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2、关于公司日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8-2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日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10-1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10-2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11-2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 2020 年度公司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的 10 次董事会会议，参加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4 次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运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6、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能力。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7、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4,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收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8、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业务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9、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定价公允，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

2021 年，监事会成员将紧紧围绕公司 2021 年的生产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坚持原则，公正办事，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更加有效地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加大监督的力度，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强化资金的控制及监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我们将尽职尽责，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切实担负起保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职责。

报告人：监事会主席 王小青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编制完毕。

本议案已经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21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议案五

关于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已完成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提交《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各位董事：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已完成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0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同期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22,398,393.41	229,568,164.55	-3.12	200,090,74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88,424.17	71,040,074.50	-2.61	56,712,82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151,623.47	70,891,557.44	1.78	57,086,89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66,743.41	60,943,291.17	18.58	58,153,107.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1.19	-16.81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	1.19	-16.81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1.19	-13.45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1	23.79	下降15.08	33.0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08	23.74	下降14.66个百分点	33.2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6.01	6.04	下降0.3个百分点	6.39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6,152,023.97	374,693,962.58	261.94	195,653,524.10
总资产	1,401,464,960.27	426,691,686.00	228.45	242,935,296.99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3.12%，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医疗机构常规检验量同比减少，经销商对公司的试剂、耗材产品采购也不同程度的相应延后或减少所致。其中仪器收入增加 2.34%，试剂收入下降 3.05%，耗材收入下降 7.88%。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2.61%，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支持医疗机构抗击新冠疫情，于 2020 年上半年通过红十字会等公益性组织捐赠仪器设备，捐赠成本 497.85 万元，减少了公司的净利润。面对疫情带来的挑战，公司管理层团结一心，采取多项措施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 1.78%。

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140,146.50 万元，较期初增长 228.4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35,615.20 万元，较期初增长 261.94%。2020 年 7 月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92,426.96 万元，加上公司本期盈利所得，使得公司总资产和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大幅增加。。

二、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期末	61,236,000.00	131,990,683.49	19,905,909.92	161,561,369.17	374,693,962.58

余额					
本年期初余额	61,236,000.00	131,990,683.49	19,905,909.92	161,561,369.17	374,693,962.58
本期增减	20,412,000.00	903,857,637.22	6,971,736.25	50,216,687.92	981,458,061.39
本年年末余额	81,648,000.00	1,035,848,320.71	26,877,646.17	211,778,057.09	1,356,152,023.97

1、股本本期增减情况说明：本期发行新股系公司于2020年7月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所筹资金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100Z0058号《验资报告》验资。

2、资本公积本期增减情况说明：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采用公开募股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27,744,2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03,474,562.7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4,269,637.22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412,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03,857,637.22元。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说明
货币资金	1,269,092,180.26	323,104,859.10	292.78	说明1
应收票据	2,275,588.80	2,197,487.55	3.55	-
应收账款	18,554,817.31	20,173,723.41	-8.02	-
应收款项融资	1,216,924.58	-	-	说明2
预付款项	918,026.50	3,962,118.95	-76.83	说明3
其他应收款	445,405.67	380,595.66	17.03	-
存货	31,838,405.14	31,389,146.51	1.43	-
其他流动资产	3,586,551.12	554,495.95	546.81	说明4
固定资产	39,891,639.39	38,844,897.98	2.69	-
在建工程	77,227.72	-	-	-
无形资产	28,740,456.48	742,311.13	3,771.75	说明5
长期待摊费用	175,368.71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42,510.10	3,040,336.76	36.25	说明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9,858.49	2,301,713.00	-77.85	说明7

应付账款	7,009,295.79	9,561,088.52	-26.69	-
预收款项	-	21,638,065.55	-100.00	说明8
合同负债	14,995,977.36	-	-	说明8
应付职工薪酬	10,474,271.79	10,005,737.56	4.68	-
应交税费	7,038,404.51	6,434,918.20	9.38	-
其他应付款	3,277,807.57	3,203,707.10	2.31	-
其他流动负债	947,500.62	-	-	说明8
预计负债	1,279,080.15	805,488.38	58.80	说明9
递延收益	290,598.51	348,718.11	-16.67	

说明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数同比增加292.78%，主要系2020年7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说明2：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期末数同比增加，主要系2020年新增银行承兑的商业票据中，部分商业票据对应的银行信用风险很低，故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说明3：预付款项本期期末数同比减少76.83%，主要系本期期末预付供应商采购款减少所致；同时，2019年挂账的预付款项本期已结算完毕。

说明4：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数同比增加546.81%，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说明5：无形资产本期期末数同比增加3,771.75%，主要系本期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说明6：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期末数同比增加36.25%，主要系销售返利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说明7：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数同比减少77.85%，主要系预付车位款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说明8：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本期变化，主要系公司2020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说明9：预计负债本期期末数同比增加58.80%，主要系本期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说明
营业收入	222,398,393.41	229,568,164.55	-3.12	-
营业成本	88,676,019.54	93,191,384.91	-4.85	-
销售费用	32,415,297.58	34,454,715.29	-5.92	-

管理费用	11,806,483.19	10,051,105.71	17.46	-
研发费用	13,359,153.57	13,861,758.69	-3.63	-
财务费用	-8,020,395.61	-4,670,785.22	71.71	说明 1
其他收益	2,644,317.45	1,641,489.67	61.09	说明 2
营业外支出	4,982,918.65	54,150.00	9,102.07	说明 3

说明 1：财务费用增减情况说明：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71.71%，主要原因是公司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通过定期存款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说明 2：其他收益增减情况说明：其他收益本期比上期增加 61.09%，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说明 3：营业外支出增减情况说明：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增长 9102.07%，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捐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中涉及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	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799,718.32	262,242,008.48	-6.27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0,194.43	1,431,174.07	-18.9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1,452.45	3,543,515.70	194.10	说明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001,427.37	109,663,020.66	-18.84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656,682.11	39,743,428.96	4.81	-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396,699.46	31,185,524.25	-12.15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9,812.85	25,681,433.21	5.3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89,283.91	5,102,368.42	532.83	说明 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3,365,436.23	108,000,363.98	773.48	说明 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960,000.00	1150.00	说明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53,690.23	1,350,000.00	1,711.38	说明 5

说明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减情况说明：本期比上期增加 194.10%，主要原因是银行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说明 2：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减情况说明：本

期比上期增加支出 532.83%，主要原因是购置一宗土地所致；

说明 3：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减情况说明：本期比上期增加 773.48%，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说明 4：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期增加 1150.0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现金分红增多所致。

说明 5：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减情况说明：本期比上期支出增加 1,711.38%，主要原因是与公司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中介费等支出集中在 2020 年支付所致。

四、其他财务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容诚审字[2021]100Z0016 号的审计报告。

（二）其他财务情况

1、公司主营收入和成本

（1）营业收入和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460,916.16	88,242,878.60	227,743,804.67	92,268,737.58
其他业务	937,477.25	433,140.94	1,824,359.88	922,647.33
合计	222,398,393.41	88,676,019.54	229,568,164.55	93,191,384.91

（2）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制造业	221,460,916.16	88,242,878.60	60.15	-2.76	-4.36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合计	221,460,916.16	88,242,878.60	60.15	-2.76	-4.36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仪器产品						
凝血仪器	40,800,246.85	30,092,627.04	26.24	3.54	4.63	减少 0.77个百分点
血流变仪器	14,923,549.19	4,898,635.64	67.18	-10.09	-6.29	减少 1.33个百分点
其他仪器	5,509,646.11	2,252,328.87	59.12	43.90	51.88	减少 2.15个百分点
小计	61,233,442.15	37,243,591.55	39.18	2.34	4.99	减少 1.54个百分点
试剂产品						
凝血试剂	109,934,703.18	34,600,359.63	68.53	-2.97	-9.64	增加 2.32个百分点
血流变试剂	1,427,388.03	118,881.55	91.67	-8.53	-0.41	减少 0.68个百分点
小计	111,362,091.21	34,719,241.19	68.82	-3.05	-9.61	增加 2.26个百分点
耗材产品						
凝血耗材	43,488,999.79	15,333,928.24	64.74	-7.54	-11.24	增加 1.47个百分点
血流变耗材	5,373,460.31	945,238.68	82.41	-10.52	-14.65	增加 0.85个百分点
其他耗材	2,922.70	878.94	69.93	-53.48	-37.83	减少 7.57个百分点
小计	48,865,382.80	16,280,045.86	66.68	-7.88	-11.45	增加 1.34个百分点
合计	221,460,916.16	88,242,878.60	60.15	-2.76	-4.36	增加 0.6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华东地区	56,200,803.16	21,222,276.80	62.24	-5.45	-11.84	增加 2.74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49,332,842.35	20,651,618.78	58.14	-3.04	-3.52	增加 0.21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46,299,452.30	18,816,865.47	59.36	4.25	1.43	增加 1.13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25,395,537.38	9,762,378.35	61.56	-3.30	-2.54	减少 0.30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22,622,944.38	9,068,912.49	59.91	-6.60	2.95	减少 3.72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8,400,457.62	2,958,871.30	64.78	2.63	-1.25	增加 1.38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6,813,776.71	2,725,986.10	59.99	-8.93	-4.42	减少 1.88个百分点
海外地区	6,395,102.26	3,035,969.32	52.53	-6.79	-14.84	增加 4.48个百分点
合计	221,460,916.16	88,242,878.60	60.15	-2.76	-4.36	增加 0.6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仪器产品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3.90%，主要是 2020 年度公司的动态血沉压积测试仪产品国内外市场需求增加所致。

2、对外投资情况

(1) 2020 年对外投资情况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根据该董事会授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赛诺希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2) 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净资产

名称						
北京赛诺希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医疗仪器设备 & 器械制造；批发、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5,000.00	100.00	50,235,443.19	0.00	50,234,636.67
北京赛诺希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医疗器械（I类、II类）；生产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	5,000.00	100.00	84,313,627.58	0.00	49,244,604.80

3、非经常性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说明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4.26	-	-2,46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3,749.40	-	210,315.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28,353.87	-	-32,271.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因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所得税影响额	522,289.43	-	-27,066.70
合计	-2,963,199.30	-	148,517.06

(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说明：主要是公司 2020 年捐赠

支出 4,978,475.19 元。

4、其他重要事项

无。

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拟以 2020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2,659,2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7.20%。

(2) 其他事项

无。

6、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报告人：财务总监 李国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16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总结 2020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1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审慎预测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现提交《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公司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1 年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经公司分析研究，编制了 2021 年度的财务预算。

二、预算编制期

本预算编制期为：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预算编报范围

本预算与 2020 年决算报表合并范围一致。

四、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无重大变化；
- 3、现行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5、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2021 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利润目标：2021 年计划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01.54 万元。

六、完成 2021 年财务预算的措施

- 1、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加强绩效考核，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 2、有效地利用企业资源，确保企业效益最大化；
- 3、规范全面预算管理，有效实现企业的经营目标；
- 4、规范预算管理的职责分工，权限范围和审批程序；
- 5、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七、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政策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报告人：财务总监 李国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年4月16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我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在圆满完成正常的审计工作任务外，还从提高公司会计核算能力，加强公司内控方面给予了指导和建议，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

鉴于此，为保持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地为公司及股东服务，拟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价格水平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议案八

关于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公司 2020 年度稳定的经营情况、良好现金流状况及未来战略发展愿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以 2020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2,659,2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7.20%。上述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股 81,648,000 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20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议案九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现提交《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件：《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科希德”或“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59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赛科希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412,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3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2,774.4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92,426.96 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 2020100Z0058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加：收到募集资金	943,365,436.23
加：利息收入	1,321,309.68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9,803,976.24

减：支付募集资金发行费	15,903,773.63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80,808,520.29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	709,000,000.00
减：手续费	1,579.76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168,895.9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中关村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50188370000002462、11050188370000002463）。详情参见公司于2020年8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北京赛诺希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中关村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1050188370000002503）。详情参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1）。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中关村分行	11050188370000002462	2,672,073.65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中关村分行	11050188370000002463	920,932.43
北京赛诺希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中关村分行	11050188370000002503	5,575,889.91
合 计			9,168,895.99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10,612,496.53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提前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截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9,803,976.24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100Z0619 号《关于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9,803,976.24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情形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三) 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4,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0年度，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1	民生银行昌平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0	2020/9/25	2021/4/23	-	-
2	兴业银行昌平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	4,990.00	2020/9/25	不适用	-	25.60
3	兴业银行昌平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账户最低留存金额	10.00	2020/9/25	不适用	-	-
4	宁波银行望京支行	定期存款	8,000.00	2020/9/27	2021/9/27	-	-

5	宁波银行望京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20/9/27	2021/3/27	-	-
6	建设银行中关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900.00	2020/9/27	不适用	-	-
7	建设银行中关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	2020/9/27	2020/12/23	100.00	0.46
8	建设银行中关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0/9/27	不适用	-	-
9	建设银行中关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	2020/9/27	2020/12/3	3,000.00	10.55
10	招商银行朝阳门支行	定期存款	20,000.00	2020/9/25	2020/12/25	20,000.00	149.59
11	招商银行朝阳门支行	智能通知存款	20,149.59	2020/12/25	2021/12/24	-	-
12	民生银行昌平支行	活期协定存款	25,000.00	2020/9/25	2021/4/23	-	157.2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0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的议案》。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地点及方式：血栓与止血产品生产及研发一体化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赛诺希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点：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院3号厂房。该实施地获取方式：租赁厂房。”变更为由“北京赛诺希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DX00-0502-6004-2地块。该实施地获取方式：自建厂房。”

调整投资额的募投项目名称及投资金额：本项目包括两个子项目，即血栓与止血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

金拟投资金额由 8,030.86 万元变更为 32,090.08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由 6,938.46 万元变更为 14,290.05 万元。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的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相关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中金公司对赛科希德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事项无异议。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336.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61.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410.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61.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3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8,030.86	32,090.08	32,090.08	2,228.62	2,228.62	-29,861.46	6.94	预计2023年10月完工	—	—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6,938.46	14,290.05	14,290.05	714.33	714.33	-13,575.72	5.00	预计2023年10月完工	—	—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4,102.96	4,102.96	4,102.96	118.30	118.30	-3,984.66	2.88	预计2023年9月完工	—	—	否
补充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	100.00%	—	—	—	否

流动资金												
合计	—	37,072.28	68,483.09	68,483.09	21,061.25	21,061.25	-47,421.84	30.7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 29,803,976.24 元,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100Z0619号《关于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 12 个月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7.40 亿元人民币)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三(三)。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2,090.08	2,184.85	2,228.62	2,228.62	102.00	预计2023年10月完工	—	—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290.05	700.30	714.33	714.33	102.00	预计2023年10月完工	—	—	否
合计	—	46,380.13	2,885.15	2,942.95	2,942.95	102.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赛诺希德自北京高校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租赁的房屋，租期10年。为了更好的集中统一管理，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生产、研发、办公等需求，2020年公司通过政府招拍挂方式取得位于北京市中关村大兴生物医药基地建设用地，通过自建厂房方式来建设血栓与止血产品生产地和研发中心，这样的集中建设方式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研发、管理等方面的能力与效率。2020年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本次变更中金公司出具了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额度之专项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议案十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按年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2、公司监事按其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议案十一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参考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税前 6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 7.2 万元人民币，本次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于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正式执行。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